布局说明

我这里讲三个布局中的关系，请看首页，就能很明白的阐述需要注意的布局方式。我们有navbar(头部导航)、content(中间内容区，也就是我们改变的页面)、tabbar(底部导航)。需要达到的结果是当有tabbat的时候content的高度等于整个屏幕减去tabba的高度，当没有tabbat的时候centent的高度等于整个屏幕，同样navbar的效果也是和tabba的效果是一样的，我们需要在有navbar的时候content的高度等于屏幕的高度减去tabbat的高度再减去navbar的高度，没有就只减去tabbat的高度，这一切的前提条件都是建立在能够滚动的区域只有centent。回到主题，我们都知道div的高度是根据内容撑开的，但是为什么要让centent的高度变成定值呢？要解释这一点就要先看看我们通过rem做出来的项目，我们设置的高度rem是根据html标签上的fontsize的值为基数算出来的，fontsize的值又是根据屏幕的宽度算出来的，高度和宽度有相互的联系了。当我们屏幕的宽度越来越接近于我们的屏幕高度的时候，就相当于我们的可视区域越来越接近一个正方形，但是我们的宽度却是一个固定值，想想你在写宽度100%时，也可以写宽度375px，所以这个正方形能看到的就是设计稿上375\*375的地方，但是我们的设计稿是一个长方形才是正确的。为了让宽度太宽时高度缩小我们给html标签上的fontsize固定一个值，就是不能大于54px，这样我们就能在宽度逐渐变大时，高度上还能展示设计稿一屏的高度。

我们有要回到正题，“为什么要让centent的高度变成定值？”这个问题上来，现在我们能理解当屏幕越来越宽时，我们在54px这个节点让高度不随着宽度的增大而增大了的原因，原因就是我们不能让我们的可视区域慢慢的变成一个正方形那样的畸形。但是问题又来了（问题有点多哈）,当我们想要一个像我们首页这样一屏展示所有内容的页面时，就难办了，因为我们设置的rem单位在54这个节点时就不再加大了，图中的选中区域在54px以上就是一个固定高度了，不会再随着宽度的变化而变化了，就会留下空白，这不是我们想要的结果。我们现在就需要通过计算来动态改变选中区域的高度，我们的计算方式可能就是获取屏幕的高度，减去navbar，减去tabbar，减去轮播图....减去其余的所有的高度，这样太繁琐，耦合性太强，所以我们必须结合flex这个css样式来实现（注意不是display:flex;的flex），实现方式是，centent的父元素是一个100%高的元素，然后将centent的父元素display: flex;并指定主抽为Y抽，这样就可以让centent和他的兄弟元素（及tabbar和navbar）在Y轴上进行排列。然后给centent父元素添加flex: 1 1;来指定子元素等比存在，并设置centent的高度等于100%，tabbar和navbar的高度为rem固定值，这样就能实现centent的内容等于整个屏幕的高度减去存在的tabbar的高度，和存在的navbar的高度。

（终于写完了，如果有写得不好，或者知识底下的地方请多包含。）